

医院医药回扣自查自纠工作总结 (精选4篇)

篇1：医院医药回扣自查自纠工作总结

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为切实增强医务人员抵制商业贿赂的自觉性，进一步树立医务人员廉洁行医的良好形象，我院开展了医药回扣自查自纠，着重对五大行为重点关注：一是医疗机构领导及有关工作人员，在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采购活动中，收受生产、经营企业及其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或回扣的行为；二是医疗机构的医务人员在临床活动中，收受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生产、经营企业或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回扣或提成的行为；三是医疗机构接受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生产、经营企业或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不按照行政事业财务会计制度规定明确如实记载、私设小金库、用于少数人私分的行为；四是医疗卫生机构有关人员在基建工程、物资采购、招标等活动中，收受有关企业和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的行为；五是卫生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利用权力，在医药购销和工程招标等活动中，收受工作之便有关企业或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的行为。

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是医疗机构领导及有关工作人员，在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采购活动中，收受生产、经营企业及其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或回扣的行为。

本人负责公共卫生线工作，从不参与医院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采购活动，在社区卫生服务站药品采购过程中，全由各服务站把需采购药品上报至我院，再有药库人员进行采购，从不利用职权进行“吃”“拿”“卡”“要”等不正当交易的行为。

二是医疗机构的医务人员在临床活动中，收受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生产、经营企业或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回扣或提成的行为。

本人临床医学毕业，平时也从事门诊工作，但在门诊中，从不利用医生的身份，进行收受收受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生产、经营企业或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回扣或提成的行为。

三是医疗机构接受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生产、经营企业或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不按照行政事业财务会计制度规定明确如实记载、私设小金库、用于少数人私分的行为。四是医疗卫生机构有关人员在基建工程、物资采购、招标等活动中，收受有关企业和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的行为；五是卫生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利用权力，在医药购销和工程招标等活动中，收受工作之便有关企业或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的行为。

本人在今年曾参加了医院的B超设备招投标工作，在招投标中，按规章办事，遵守价廉物美的原则，没有收受有关企业和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行为。

篇2：医院医药回扣自查自纠工作总结

为了增强医疗卫生行业从业人员抵制商业贿赂的自觉性，根据我院文医党【2014】38号文件《中共文山州人民医院关于治理医药回扣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我科针对收受医药回扣的情况进行自查、自评、自纠。作为医务人员，以病人为中心，为病人的一切，一切为病人。努力提高医疗服务质量，提高医疗服务技能，改善服务，及时有效缓解病人的痛苦，减轻病人家属的精神、经济负担，切实有效地解决人民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是服务好人民群众最好的体现。收受“回扣”性质十分恶劣，属于受贿行为，严重的就是犯罪。形成这种状态的原因比较复杂，但不论什么原因，这种行为是绝对不允许的。而且充分认识到收受医药“回扣”带来的严重后果：

1、败坏医德医风。收受医药“回扣”一旦成为习惯，成为潜规则，成为行业风气，医务人员就会丧失医德，迷失做人标准，迷失行医目标，最终导致向钱看。

2、导致医疗费用上升，损害群众切身利益。如果医务人员以收受“回扣”为目的，就会导致开大处方，做大检查，用高价耗材，导致医疗费用上升，直接加重患者的负担。如果医院工作人员在药品、医用耗材、设备及其它物资采购中收受“回扣”，提升采购价格，也会直接提高医疗成本。

3、损害医院及科室的形象。中央和地方为了解决群众看病难问题，推进医改，采取一系列措施，大幅增加对卫生事业投入。如果任由医药“回扣”现象存在，就会直接抵消医改的努力。例如，建立基本药物目录制度，取消医疗机构药品加成，目的之一是避免医疗机构为获取药品加成分开药、用贵药，但如果药品加成取消，而医药“回扣”仍然存在，这项改革就达不到目的。又如，建立医保制度是为了减轻患者负担，如果医疗费用无序上升，就会使刚建立的医保制度不堪重负，也会抵消医改的效果。

4、扰乱了医疗秩序。由于收受“回扣”导致医务人员的趋利行为，直接后果是过度治疗，不仅浪费医疗资源，还会对治疗效果产生负面影响，甚至危害病人健康。长久以往，病人就会对医疗机构失去信任，助长医患矛盾。

5、断送医务人员的前程。收受医药“回扣”，也许一些人会得到一时的好处，但获取这种不合法的收入会给医务人员的事业留下污点，严重的会被开除公职、吊销执业资格甚至被判刑，最终仍是危害了医务人员。

通过这次自查自纠工作，我科未发现收受医药回扣的现象。在今后的工作中，将宣扬爱岗敬业精神，勇于承担工作责任，加强责任心，严格执行好各项医疗核心制度，改善服务态度，提高医疗质量，方便病人，尽职尽责，减少医疗纠纷，确保医疗安全，构建良好的医患关系，更好地树立我院在社会的良好形象。

内分泌科

20XX年XX月XX日

篇3：医院医药回扣自查自纠工作总结

20XX年XX日晚上，XX组织召开“开展医药购销‘回扣’自查自纠工作”会议，会议邀请了以下XX、XX参加：XX、XX、内镜室XX、肾内内分泌科XX、血透室X、产科黄守凤、ICUXX、PXX会议传达了X月X日上午XX院长主持召开的“关于医药购销回扣自查自纠工作布置会”内容，学习了《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20XX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要点》内容，根据会议要求，开展医药购销“回扣”自查自纠工作。会上，针对开展医药购销“回扣”自查自纠工作内容，大家轮流发言汇总如下：

1、医疗机构领导及有关工作人员，在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采购活动中，收受生产、经营企业及其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或回扣的行为方面：在工作中没有以上行为。

2、医疗机构的医务人员在临床活动中，收受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生产、经营企业或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回扣或提成的行为方面：在工作中没有以上行为。

3、医疗机构有关人员接受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生产、经营企业或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不按照行政事业财务会计制度规定明确如实记载、私设小金库、用于少数人私分的行为方面：在工作中没有以上行为。

4、医疗机构有关人员为医药生产、购销公司提供便利，收受有关企业和经销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的行为方面：在工作中没有以上行为。

5、医院有关人员在基建工程、物资采购、招标等活动中，收受有关人员以各种名义给予的财物的行为方面：在工作中没有以上行为。

篇4：医院医药回扣自查自纠工作总结

为有效治理医药回扣行为，更加扎实有效地开展治理医药回扣自查自纠工作，全面落实党的十七届五次全会和十七届中纪委六次全会精神及2010年全省卫生系统治理医药回扣自查自纠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市卫生局关于印发《丽水市卫生系统治理医药回扣自查自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医院按照“把握精神，稳步推进，突出重点，狠抓落实”的总体思路要求，迅速行动，全面部署，健全有关制度。通过四个月时间工作，收到了较好的警示效果。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一、深入动员宣传教育，全面启动专项治理工作。

1.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成立了治理医药回扣自查自纠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由院长刘忠达任组长，做到党政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职能科室配合抓。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院领导班子多次召开会议，领会上级文件精神，统一思想，制定下发了《丽水

市中医院治理医药回扣自查自纠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各阶段工作目标和任务，做到早计划、早部署、早行动。

2.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教育活动。一是于1月14日召开了治理医药回扣自查自纠工作动员会，并多次召开自查自纠推进会，对专项治理工作进行动员和具体部署。二是全员签订工作人员廉洁从业承诺、医护人员廉洁行医承诺，并将承诺书制作成版画张贴在急诊、门诊及各大病区墙上，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努力营造一种廉洁从业、廉洁行医的氛围。通过活动，使全院职工进一步明确专项治理工作的意义、目标任务、工作举措以及相应政策规定。三是以职业道德教育为平台，组织医护人员学习了执业医师法、刑法修正案有关条文、医疗事故处理条例等；使全院职工人人参加学习，人人受教育，人人提高思想认识。四是采取张贴宣传标语、宣传横幅、组织职工观看《反腐前线》警示电教片等多种宣传形式做好宣传工作。使广大医务人员认清商业贿赂的严重性和危害性。

二、认真开展自查自纠，营造拒腐防变氛围。

按照上级有关要求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向全体职工公布廉政账号，院领导对中层以上干部进行了集体约谈，针对重点科室、重点岗位人员专门约谈；采取干部职工个人自查、科室自查、单位自查等方式进行了医药回扣的自查。在药品采购和医用设备、医用耗材采购中，有让利或折扣的，全部按行政事业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入账，未出现私设小金库等违规违法现象；在基建和药品招标、物资采购中，目前未发现收受有关企业和经营人员给予的回扣现象。

通过自查，未发现商业贿赂的重大案件。但广大干部职工从中得到了一次很好的政治思想和医德医风教育，进一步端正了工作态度，提高了思想认识，起到了很好的教育警示作用，为更好开展医疗卫生工作打下坚实基础。全院职工纷纷以实际行动践行了反医药回扣的决心，1至4月，医院门诊科室、病区主动上交药品回扣计14296元（已经由党办上交至卫生局廉政专户）。

三、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健全防腐拒变能力。

在自查自纠工作中，坚决纠正违反职业道德和市场规则的不正当交易行为，使专项治理工作深入开展，建立了七项从源头上防治商业贿赂的制度并认真实施。

一是切实加强信息系统管理。对信息系统中的药品、耗材使用信息实行专人负责、加密管理，严格管理人员的权限和审批程序，切断药品回扣信息渠道。开展警示教育，将受贿、索贿案情进行通报，并组织开展反腐治贿案例大讨论，以案说法，以案释疑，以案促廉，做到警钟长鸣。通过这次集中治理，医务人员的警觉性提高，自律性加强，增强了廉洁从医的意识，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二是畅通投诉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强化医院行风监督员的职责和权利，定期召开行风监督员会议，听取他们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推行办事公开制度，定期公布医疗服务信息，把社会和群众普遍关心、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包括医疗和管理规范、收费项目

和标准、服务承诺和服务公约、投诉渠道等事项，向社会公开，自觉主动地接受监督。畅通信访举报渠道，设立举报箱，公布投诉举报电话。继续完善医药费用一日清单制度。

三是完善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集中采购招标制度和工程建设招标制度。在采购药品、医用器械材料时，与药品经销单位（医药公司、医药企业等）签订《药品经销廉洁承诺书》，医院与药品经销单位双方做出承诺，明确约定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及其营销人员不得以回扣、提成等不正当手段促销，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医药领域的商业贿赂。

四是建立《药品使用动态监控制度》及《医师不当处方院内点评公示制》。每月对医务人员用药数量和金额情况进行统计和排序，对排在前十位的进行综合分析，对乱用药的予以“黄牌”警告，并对当事人进行教育、诫勉谈话。遏制开单提成和开大处方的行为。对药品使用波幅较大的进行动态分析，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监控，对用药不合理的予以公示，以不断规范医务人员处方行为。

五是继续加强重点人员管理，实行重要岗位轮岗制度。为了防止采购人员和采购负责人与供应商形成的关系网，医院规定了采购负责人和采购人员实行定期换岗制度，每2年换岗一次，目前已经有药剂、检验、采购、基建等6人换岗。

六是狠抓院务公开建设和三重一大制度的落实。在不断完善院务、医务公开制度的基础上，围绕职工及群众利益相关的重大问题、敏感问题，如对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的使用，都是经医院班子集体讨论做出决定，并在院周会及公示栏上进行通报。与此同时，对财务、基建、药品价格、医疗收费、就医程序等，全面推行阳光工程、阳光政策、阳光措施和阳光作业。实施关口前移、事先防范，给职工一个明白，还院长一个清白。

七是开展警示教育，树立正面典型。在自查自纠动员会和推进会上，通报了省卫生厅治理商业贿赂工作典型案件，用身边的案例不断警示医护人员，通过打预防针、敲警钟，让红灯亮在越轨之前。为进一步弘扬正气，鼓舞士气、树立形象。医院结合“创先争优”活动，加强了先进典型人物宣传，用身边人的先进事迹、号召广大干部职工学习钟杏菊先进事迹，尽心尽责，为病人创造良好的就医环境。使卫生工作更好地为人民健康服务、为构建和谐服务。

开展治理医药回扣自查自纠专项工作，是今年反腐倡廉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卫生部门今年的一项重要工作。我院商业贿赂专项治理工作，按照国家和省、市的部署和市卫生局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的具体要求深入开展，目前，已收到初步成效。我们将以这次治理活动为契机，扎实工作，正确处理开展专项治理与做好医疗服务工作的关系，逐步建立和完善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长效机制。今后将加大查处收受回扣、红包等违规违纪问题的力度，让群众看到专项治理工作边整边改的成效。结合卫生部的“三好一满意”活动，积极开展自我教育、自我改进、自我提高，努力为群众办实事，解决实际困难，不断提高医德医风建设，树立医护人员的良好形象。

20XX年X月XX日